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地址：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二路十二號

電話：(〇七) 八〇二一〇一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1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2~13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9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9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42		四~二一
(五) 重大關係人交易	42~43		二二
(六) 質抵押之資產	43		二三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3~44		二四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44~46		二五
(十)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 資訊	46		二六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47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47~48		二七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 要交易往來情形	48		二七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48~49		二八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相關事項	49~57		二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 滄 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海光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海光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十日經海光公司以新台幣 651,914 千元向億昌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億昌公司）股東收購普通股股權 6,935 千股（股權比例約 63%），億昌公司成為海光公司之子公司。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與海光公司之財務報表相同。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慧 吟

會計師 江 佳 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 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附註四)	\$ 185,018	2	\$ 143,012	2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及二三)	\$ 2,278,776	30	\$ 834,239	13
11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51,013	1	111	-	218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	99,970	1	99,893	2
114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45,781	1	55,016	1	21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五及十四)	29,201	-	15,387	-
1164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958,314	12	1,269,869	20	214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三及二二)	310,378	4	327,617	5
1178	應收退稅款	6,125	-	-	-	2160	應付帳款(附註二二)	371,307	5	304,761	5
121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22,900	-	158	-	217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八)	1,688	-	14,114	-
1260	存貨(附註二及七)	2,672,144	35	1,722,610	28	2260	應付費用(附註二、十三、十五及十六)	194,243	3	192,442	3
1286	預付款項	68,984	1	50,731	1	2271	預收款項	73,411	1	109,161	2
1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21,540	-	12,424	-	2298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四、二三及二五)	648,480	8	-	-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1,371	-	4,579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九)	14,811	-	23,615	1
	流動資產合計	4,033,190	52	3,258,510	5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022,265	52	1,921,229	31
1480	基金及投資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四、二三及二五)	-	-	637,099	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八)	95,760	1	95,760	2	2510	各項準備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二三、二四及二五)					255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九)	274,641	4	105,165	2
1501	成本					25XX	應付處理集塵灰準備(附註二及十三)	36,830	-	155,862	2
1521	土地	797,014	10	743,126	12	25XX	各項準備合計	311,471	4	261,027	4
1531	房屋及建築	494,791	6	485,961	8	2810	其他負債				
1541	機器設備	3,537,694	46	3,533,491	56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139,870	2	122,280	2
1551	動力設備	340,004	4	338,429	5	28XX	存入保證金(附註九)	4,210	-	10	-
1561	運輸設備	141,770	2	129,700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44,080	2	122,290	2
1621	辦公設備	39,482	1	37,978	1	2XXX	負債合計	4,477,816	58	2,941,645	47
1622	出租資產—土地	803,788	11	-	-	3110	母公司股東權益				
1622	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	10,692	-	-	-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底分別為250,000千股及200,000千股；發行分別為181,977千股及174,000千股(附註十四)	1,819,769	24	1,740,000	28
1681	其他設備	36,715	1	36,711	1	31XX	預收股本(附註十六)	-	-	79,769	1
15X1	成本合計	6,201,950	81	5,305,396	85	31XX	股本合計	1,819,769	24	1,819,769	29
15X8	重估增值	372,748	5	372,748	6	3211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四及十六)	256,877	4	256,877	4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574,698	86	5,678,144	91	3272	發行股票溢價	21,235	-	21,235	-
15X9	減：累計折舊	3,125,402	41	2,952,520	47	3280	認股權	2,082	-	2,082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6,691	1	18,415	-	32XX	其他	280,194	4	280,194	4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3,505,987	46	2,744,039	44	3310	資本公積合計	280,194	4	280,194	4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五)	8,807	-	13,215	-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十六及十八)				
1810	其他資產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230,398	3	205,000	3
1820	閒置資產(附註二、九、十及二三)	-	-	84,568	1	33XX	未分配盈餘	632,129	8	787,118	13
1830	存出保證金(附註九)	2,134	-	2,551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862,527	11	992,118	16
1860	遞延費用(附註二)	13,333	-	13,044	-	343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8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18,495	1	31,314	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二、十五及十八)	(65,045)	(1)	(58,376)	(1)
18XX	其他資產—其他	5,624	-	9,842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九)	244,567	3	277,493	5
	其他資產合計	39,586	1	141,319	2	3480	庫藏股票—一〇一年十二月底為2,658千股(附註二、十七及二五)	(27,598)	-	-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51,924	2	219,117	4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114,414	41	3,311,198	53
						3610	少數股權	91,100	1	-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205,514	42	3,311,198	53
1XXX	資產總計	\$ 7,683,330	100	\$ 6,252,84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683,330	100	\$ 6,252,84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林子貞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銷貨收入（附註二）					
4110	\$ 12,883,168		100	\$ 14,390,761		100
4190		39	-		384	-
4100	12,883,129		100	14,390,377		100
4310	11,651		-	-		-
4000	12,894,780		100	14,390,3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七、九、十九及二二）					
	12,649,251		98	13,876,325		97
5910	245,529		2	514,052		3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111,942		1	92,211		1
6200	80,585		-	82,627		-
6300	1,909		-	1,962		-
6000	194,436		1	176,800		1
6900	51,093		1	337,252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522		-	538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利益—淨額（附註二及十）					
	51,571		1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31,154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及五）					
	23,743		-	44,264		-
7480	什項收入					
	13,029		-	5,738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20,019		1	50,54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34,319	-	\$	28,665	-
7560			-		31,793	-
7650		50,341	1		14,903	-
7880		2,703	-		2,660	-
7500		87,363	1		78,021	-
7900		83,749	1		309,771	2
8110		9,483	-		55,794	-
9600	\$	74,266	1	\$	253,977	2
	歸屬予：					
9601	\$	70,584	1	\$	253,977	2
9602		3,682	-		-	-
	\$	74,266	1	\$	253,977	2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9750	\$	0.44	\$ 0.39	\$ 1.77	\$ 1.45	
9850	\$	0.44	\$ 0.39	\$ 1.53	\$ 1.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林子貞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庫 藏 股	少 數 股 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A1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六）	\$ 1,740,000	\$ -	\$ 199,640	\$ 198,342	\$ 591,999	\$ 790,341	\$ 277,493	(\$ 45,944)	\$ -	\$ -	\$ 2,961,530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	6,658	(6,658)	-	-	-	-	-	-
P1	現金股利—3%	-	-	-	-	(52,200)	(52,200)	-	-	-	-	(52,200)
F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	-	25,545	-	-	-	-	-	-	-	25,545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79,769	55,009	-	-	-	-	-	-	-	134,778
M1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253,977	253,977	-	-	-	-	253,977
R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之變動	-	-	-	-	-	-	-	(12,432)	-	-	(12,432)
Z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40,000	79,769	280,194	205,000	787,118	992,118	277,493	(58,376)	-	-	3,311,198
J1	庫藏股票買回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六）	-	-	-	-	-	-	-	-	(27,598)	-	(27,598)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5,398	(25,398)	-	-	-	-	-	-
P1	現金股利—11%	-	-	-	-	(200,175)	(200,175)	-	-	-	-	(200,175)
G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79,769	(79,769)	-	-	-	-	-	-	-	-	-
M1	一〇一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70,584	70,584	-	-	-	3,682	74,266
Q3	未實現重估增值減少	-	-	-	-	-	-	(32,926)	-	-	-	(32,926)
R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之變動	-	-	-	-	-	-	-	(6,669)	-	-	(6,669)
S1	少數股權變動調整數	-	-	-	-	-	-	-	-	-	87,418	87,418
Z1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19,769	\$ -	\$ 280,194	\$ 230,398	\$ 632,129	\$ 862,527	\$ 244,567	(\$ 65,045)	(\$ 27,598)	\$ 91,100	\$ 3,205,5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林子貞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〇一 年 度	一〇〇 年 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純益	\$ 74,266	\$253,97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211,900	196,731
A20400	攤 銷	15,571	14,281
A205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356)	(1,085)
A2170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1,381	10,836
A22000	退 休 金	13,963	11,491
A2220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回 升利益)	(7,302)	12,096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877	-
A22900	處份閒置資產利益	(56,448)	-
A23000	報廢其他資產損失	974	-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淨額	26,598	(29,361)
A24800	遞延所得稅	5,069	41,386
A29900	其 他	(68,188)	8,38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4,840	-
A31120	應收票據	9,358	(3,473)
A31140	應收帳款	313,757	(406,102)
A31160	其他應收款	(1,047)	(55)
A31180	存 貨	(941,097)	275,332
A31210	預付款項	(18,216)	59,770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14,499)	7,381
A32120	應付票據	(65,603)	141,822
A32140	應付帳款	66,546	(24,462)
A32160	應付所得稅	(14,701)	14,114
A32170	應付費用	(9,564)	15,017
A32200	預收款項	(14,223)	29,303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13,864)	21,43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66,008)	648,82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600	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淨現金流出	(\$ 648,839)	\$ -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111,995)	(211,355)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80	-
B02200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88,000	-
B02201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處分閒置 資產	(21,527)	21,744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31)	-
B02800	受限制資產減少	-	5,835
B04800	其他資產增加	(14,215)	(12,7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8,827)	(196,541)
CCCC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44,537	(563,791)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77	(16)
C00400	發行公司債	-	794,74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	(568,653)
C016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0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200,175)	(52,200)
C025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7,59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16,841	(389,910)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42,006	62,370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43,012	80,642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85,018</u>	<u>\$143,012</u>
FFFF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支付利息	\$ 21,897	\$ 20,317
F00200	減：資本化利息	(428)	(1,972)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年度支付 利息	<u>\$ 21,469</u>	<u>\$ 18,345</u>
F00400	支付所得稅	<u>\$ 23,806</u>	<u>\$ 130</u>
GGGG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40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648,480	\$ -
G008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134,77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購置固定資產	\$ 106,772	\$219,367
H00600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5,223</u>	<u>(8,012)</u>
H00800	現金支付數	<u>\$ 111,995</u>	<u>\$211,355</u>
H01500	處份閒置資產價款	\$ 110,221	\$ -
H01600	其他應收款增加	<u>(22,221)</u>	<u>-</u>
H01700	收取現金數	<u>\$ 88,000</u>	<u>\$ -</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三十日以總價款 651,914 千元收購億昌公司約 63% 股權，併購日所支付之淨現金及億昌公司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分別列示如下：

流動資產	\$ 60,374
固定資產	1,150,618
其他資產	26
流動負債	(7,151)
各項準備	(160,077)
其他負債	<u>(9,790)</u>
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	1,034,000
乘以取得股權百分比	<u>約 63%</u>
收購總價款	651,914
減：收購日取得之現金	<u>3,075</u>
取得股權之淨現金流出	<u>\$ 648,83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滄海

經理人：黃滄海

會計主管：林子貞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五十八年，主要從事鋼胚及鋼筋之製造、加工、銷售及買賣業務。本公司目前主要法人股東為海明投資公司（22%）及海仁投資公司（8%）等。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461 人及 452 人。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七年十二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另本公司一〇〇年三月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已奉准上櫃買賣，代號為 20381 及 20382。

本公司為使煉軋鋼鐵一貫化以提升經營績效及降低成本，經董事會通過於一〇一年八月三十日（收購日）以現金方式按每股 94 元取得億昌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億昌公司）普通股 6,935,255 股（股權比例約 63%），收購價款計 651,914 千元，並於同日完成股票過戶，億昌公司主要之業務收入為不動產租賃收入。

前述股權收購之會計處理係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辦理，經辨認價格分攤尚無商譽。本公司自收購日起將億昌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納入合併報表。倘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即收購取得億昌公司股權，則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結果擬制性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未經會計師查核)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 12,918,905	\$ 14,426,017
合併稅前淨利	86,599	329,469
合併總純益	74,841	269,454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一一年度</u>	<u>一〇〇年度</u> (未經會計師查核)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70,991	\$ 263,741
少數股權	<u>3,850</u>	<u>5,713</u>
	<u>\$ 74,841</u>	<u>\$ 269,454</u>
 母公司股東基本稅後每股盈餘 (元)	<u>\$ 0.39</u>	<u>\$ 1.51</u>
 母公司股東稀釋稅後每股盈餘 (元)	<u>\$ 0.39</u>	<u>\$ 1.31</u>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報表編制基礎

如附註一所述，億昌公司於一〇一年八月三十日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是以本公司編製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已將收購日後之重要交易及其餘額予以銷除。

(二)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進貨合約損失、閒置產能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集塵灰處理費、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與酬勞成本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

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及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遞延退休成本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產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其公平價值之基礎係以評價方法估計之。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於除權日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2. 應收款項發生逾期之情形；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款項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後，不足數再認列減損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下腳品，係以成

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土地以成本加重估增值計價，其餘固定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本公司自七十九年起取得之固定資產採用直線法提列折舊，七十九年以前取得之固定資產則採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固定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如下：房屋及建築，二至六十年；機器設備，一至四十年；動力設備，二至二十五年；運輸設備，二至二十年；辦公設備，二至二十年；其他設備，二至三十六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供營業上使用之出租資產，其租賃收入列入營業收入項下，相關成本費用（折舊及稅捐）則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十一)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列入其他資產項下。列於閒置資產項下之建築物改良係按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數十年計提折舊。

(十二)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領用機器設備之零配件及廠房整修支出，分別按一至二年及五年攤銷。

(十三)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後之差額，列入資本公積－認股權（權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則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新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十四) 進貨合約損失

對已簽訂不可撤銷原料進貨合約，倘預估其履行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將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時，則估列應付進貨合約損失，其估列之損失列於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十五) 應付處理集塵灰準備

本公司因製造過程所產生之集塵灰，依法應委託合格廢棄物清理處理機構處理，其應付處理費係按集塵灰庫存數量參酌處理廠商報價予以估計之，並依其流動性分別列記於應付票據、應付費用及應付處理集塵灰準備項下。實際支付沖轉應付費用，倘有不足列為支付當年度費用；預計處理費用發生變動時，該估計變動列為當年度費用之調整。

(十六)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退休金損益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撥付，倘有不足則先沖轉應計退休金負債，再不足時，以撥付當年度費用列帳。依據退休金精算結果應補認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未超過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攤銷餘額之合計數時，列入「遞延退休金成本」；超過上述合計數時，其超過部分於扣

除相關所得稅影響數後列入「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八)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九)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租賃收入係依照合約實質內容，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收入，並以營業租賃方式作會計處理。

(二十) 重分類

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

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度合併淨利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 金

	一〇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7	\$ 117
活期存款	117,734	84,615
支票存款	67,127	58,280
	<u>\$185,018</u>	<u>\$143,012</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0,278	\$ -
上市股票	735	-
遠期外匯合約	-	111
	<u>\$ 51,013</u>	<u>\$ 111</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 1,291	\$ 97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及 賣回權 (附註十四)	27,910	15,290
	<u>\$ 29,201</u>	<u>\$ 15,387</u>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因應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帳務上以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作會計處理，未作避險會計。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 期 日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u>一〇一年 底</u>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2.01.08	USD2,000/NTD58,148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2.01.08	USD2,000/NTD58,226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2.01.08	USD2,000/NTD58,204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2.01.15	USD2,000/NTD58,244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2.01.15	USD2,000/NTD58,204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2.01.22	USD2,000/NTD58,244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2.01.22	USD2,000/NTD58,204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2.01.29	USD2,000/NTD58,14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2.01.29	USD2,000/NTD58,12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2.02.05	USD2,000/NTD58,140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2.02.05	USD2,000/NTD58,090
<u>一〇〇年 底</u>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1.01.17	USD2,000/NTD60,528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1.01.31	USD2,000/NTD60,616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1.01.31	USD2,000/NTD60,454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1.02.07	USD2,000/NTD60,542
買入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1.02.14	USD2,000/NTD60,522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拆解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包含公司債買回及賣回權）及有價證券（包含上市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評價而認列損益內容如下：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23,743	\$ 44,264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50,341)	(14,903)
淨利益（損失）	<u>\$ 26,598</u>	<u>\$ 29,361</u>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46,246	\$ 55,572
備抵呆帳（附註二）	(465)	(556)
應收票據－淨額	<u>\$ 45,781</u>	<u>\$ 55,016</u>
應收帳款	\$961,295	\$1,273,084
備抵呆帳（附註二）	(2,981)	(3,215)
應收帳款－淨額	<u>\$958,314</u>	<u>\$1,269,869</u>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 3,771	\$ 4,856
收購子公司轉入	31	-
本年度迴轉	(356)	(1,085)
年底餘額	<u>\$ 3,446</u>	<u>\$ 3,771</u>

七、存 貨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	\$ 869,397	\$ 456,246
在製品	1,060,047	412,048
原料	560,700	673,062
物料	179,104	180,483
下腳品	2,896	771
	<u>\$2,672,144</u>	<u>\$1,722,610</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8,671** 千元及 **26,813** 千元，已列入上述各類存貨成本減項。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2,648,951** 千元及 **13,876,325** 千元，其中分別包括：

	<u>一〇一年度</u>	<u>一〇〇年度</u>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8,142)	\$12,096
存貨報廢損失	840	-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2,312	10,543
提列(迴轉)集塵灰準備	(55,042)	37,161
	<u>(\$40,032)</u>	<u>\$59,800</u>

重分類資訊

(一)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度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範，將設備維修備品自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科目重分類至存貨及機器設備，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存貨－物料及機器設備之維修備品金額分別為 **90,873** 千元及 **46,616** 千元。

(二) 本公司為配合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分類至存貨－物料及機器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91,275** 千元及 **46,214** 千元。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台灣鋼聯公司	\$89,760	\$89,760
小港倉儲公司	<u>6,000</u>	<u>6,000</u>
	<u>\$95,760</u>	<u>\$95,760</u>

本公司持有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台灣鋼聯公司係由電爐鋼鐵廠共同集資設立，主係從事電爐煉鋼所產生之集塵灰處理業務，本公司目前擔任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九、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62,192	\$ 247,909
機器設備	2,562,428	2,438,685
動力設備	156,035	137,723
運輸設備	95,800	86,214
辦公設備	22,908	19,949
出租資產	905	-
其他設備	25,134	22,040
	<u>\$3,125,402</u>	<u>\$2,952,520</u>

利息資本化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利息總額	\$ 34,747	\$ 30,637
資本化利息－未完工程及預付設 備款	(428)	(1,972)
損益表－利息費用	<u>\$34,319</u>	<u>\$28,665</u>
資本化利率（年利率）	1.30%~1.44%	1.21%~1.62%

資產重估增值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		
土地	\$371,129	\$371,129
房屋及建築	<u>1,619</u>	<u>1,619</u>
	372,748	372,748
閒置資產	-	39,189
	<u>\$372,748</u>	<u>\$411,937</u>

本公司於七十年至八十五年間辦理土地及相關資產重估，其累計未實現重估增值 29,769 千元業於七十八年至八十六年間撥充股本。另土地稅法於九十四年一月修訂，調降土地增值稅稅率，經重新計算後土地增值稅準備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分別調減為 112,738 千元及 312,161 千元；又九十七年度本公司處分部分重估資產（含土地及折舊性資產），業依規定分別減少重估增值 16,627 千元、土地增值稅準備 767 千元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12,847 千元。嗣於九十九年四月及一〇一年六

月陸續將部分重估之閒置土地出售予非關係人，業依規定分別減少重估增值 26,104 千元及 39,189 千元、土地增值稅準備 6,806 千元及 6,263 千元，以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21,821 千元及 32,926 千元。經上述調整及合併億昌公司調增土地增值稅準備 175,739 千元後，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底土地增值稅準備餘額分別為 274,641 千元及 105,165 千元；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分別為 244,567 千元及 277,493 千元。

億昌公司部分土地及廠房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非關係人，租約將於一〇二年六月至十一月間到期，其相關折舊及稅捐已列入營業成本項下，並收取押金共計 9,040 千元（依未來續約情形，分別列入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項下各 4,840 千元及 4,200 千元）。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取租金係按月兌現支票，一〇一年十二月底依已簽訂之租約計算未來應收租金總額（不含押租金設算利息）為 28,064 千元。

另本公司向非關係人租用土地及廠房，作為存放爐渣之用，租期陸續於一〇二年八月至一〇二年十一月到期，租期屆滿時本公司得要求續約，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底本公司皆提供現金 250 千元及定存單 510 千元作為擔保品（列入存出保證金）。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租金支出分別為 9,862 千元及 10,352 千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十、閒置資產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屏南工業區		
土地成本（附註二）	\$ -	\$ 45,039
建築物改良	-	450
成本合計	-	45,489
土地重估增值	-	39,189
成本及重估增值	-	84,678
減：累計折舊	-	110
	<u>\$ -</u>	<u>\$ 84,568</u>

上述屏南工業區之土地（原於一〇〇年底帳列閒置資產項下）陸續於一〇〇年八月及一〇一年六月有兩家公司（非關係人）提出意願向本公司購買，前一家買方已於一〇一年五月二日依約扣除原於一〇〇年十月收取之第一期款 21,744 千元之 1% 作為業務處理費後，餘款已

退還予買方。另一〇一年六月提出購買意願之買家與本公司簽訂之土地買賣契約價款為 **110,221** 千元，分四期收取，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收取前兩期價款共 **88,000** 千元且完成產權移轉登記及合格土壤檢測，並於本財務報表提出日前已完成全數土地騰空及交付事宜，並收取餘款 **22,221** 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本公司業於一〇一年度認列是項土地交易利益計 **56,448** 千元（列入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利益－淨額項下）。

十一、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年利率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 十二月底分別為 0.92% ~ 1.51% 及 1.18% ~ 1.49%	<u>\$2,278,776</u>	<u>\$834,239</u>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率 (%)	金額	利率 (%)	金額
保證及承兌機構				
應付商業本票－兆豐票券公司	1.35	\$ 50,000	1.35	\$ 50,000
應付商業本票－大中票券公司	1.35	<u>50,000</u>	1.35	<u>50,000</u>
		100,000		1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30</u>		<u>107</u>
		<u>\$ 99,970</u>		<u>\$ 99,893</u>

十三、應付費用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動力費	\$ 83,349	\$ 82,240
應付集塵灰處理費－一年內處理 部分	54,851	43,749
應付薪資	17,808	17,998
應付獎金	3,751	23,594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430	10,939
其他	<u>31,054</u>	<u>13,922</u>
	<u>\$194,243</u>	<u>\$192,442</u>

上述應付集塵灰處理費（未稅）係依其流動性分別列入應付票據、應付費用及應付處理集塵灰準備項下，其兩年度之變動及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207,200	\$213,881
本年度認列（迴轉）	(55,042)	37,161
本年度支付	(53,044)	(43,842)
年底餘額	<u>\$ 99,114</u>	<u>\$207,200</u>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集塵灰處理費	\$99,114	\$207,200
一年內處理部分	(54,851)	(43,749)
應付票據尚未到期	(7,433)	(7,589)
應付集塵灰準備－非流動	<u>\$36,830</u>	<u>\$155,862</u>

十四、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三月發行第一次國內有擔保及第二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係皆屬複合式金融商品。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容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負債組成要素		
1. 公司債		
第一次國內有擔保	\$162,000	\$162,000
第二次國內無擔保	<u>500,000</u>	<u>500,000</u>
	662,000	662,000
減：公司債折價	<u>13,520</u>	<u>24,901</u>
	648,480	637,099
減：一年內到期之部 份	<u>648,480</u>	-
	<u>\$ -</u>	<u>\$637,099</u>

第一及第二次公司債有效利率分別為1.70%及1.81%。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第一次國內有擔保 －買回權及賣回 權	\$ 6,010	\$ 3,24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二次國內無擔保 —買回權及賣回 權	<u>\$ 21,900</u> <u>\$ 27,910</u>	<u>\$ 12,050</u> <u>\$ 15,290</u>
(二) 權益組成要素—認股權		
第一次國內有擔保	\$ 5,062	\$ 5,062
第二次國內無擔保	<u>16,173</u>	<u>16,173</u>
	<u>\$ 21,235</u>	<u>\$ 21,235</u>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係以票面金額發行，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及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其嵌入之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公司債分別認列，包含買回選擇權及賣回選擇權，列入資產負債表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並以公平價值評價；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公司債部分係採利息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折價之攤提認列為當期損益。

上述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彙總如下：

(一) 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一〇〇年三月一日。
2. 發行期間：三年，一〇三年三月一日到期。
3. 發行總額：300,000 千元（發行成本 2,055 千元），每張面額 100 千元。
4. 票面利率：0%。
5. 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須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 擔保情形

係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擔任保證銀行。

7.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8.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17.6 元。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本公司分別經一〇〇年八月十四日及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調整發放現金股利之影響，轉換價格分別降為新台幣 17.3 元及新台幣 15.9 元。

9.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10. 債券持有人的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103.02%（年收益率為1.5%）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二) 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 發行日期：一〇〇年三月二日。
2. 發行期間：三年，一〇三年三月二日到期。
3. 發行總額：500,000 千元（發行成本 3,205 千元），每張面額 100 千元。
4. 票面利率：0%。
5. 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須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或本公司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6.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與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自本公司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辦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7.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轉換價格訂為新台幣 17.8 元。

(2) 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整。

(3)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調降轉換價格。本公司分別經一〇〇年八月十四日及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調整發放現金股利之影響，轉換價格分別降為新台幣 17.5 元及新台幣 16.1 元。

8.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 (3) 若債券持有人未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以現金買回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9. 債券持有人的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於約定期限內得要求本公司按債券面額之**103.53%**（年收益率為**1.75%**）計算收回價格，將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買回。

本公司依(一)10.及(二)9.規定之可轉換公司債賣回基準日，自一〇一年三月底起將應付公司債改列為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拆解之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司債買回權及賣回權）認列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分別為**12,620**千元及**7,136**千元。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於一〇〇年第四季計有面額**138,000**千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本公司普通股**7,977**千股，並分別使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及資本公積－認股權增加**59,319**千元及減少**4,310**千元。

十五、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員工（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是項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546**千元及**9,132**千元。

另僅本公司部分員工係適用「勞動基準法」領取退休金（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該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服務成本	\$ 3,702	\$ 3,208
利息成本	3,218	3,634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057)	(1,43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4,408	4,408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u>5,069</u>	<u>3,091</u>
	<u>\$15,340</u>	<u>\$12,903</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63,523	\$ 55,310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31,250</u>	<u>141,652</u>
累積給付義務	194,773	196,96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20,594</u>	<u>22,594</u>
預計給付義務	215,367	219,55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54,903)	(74,683)
提撥狀況	160,464	144,87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8,807)	(13,215)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98,962)	(92,92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遞延退休金成本	8,807	13,215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u>\$ 78,368</u>	<u>\$ 70,333</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39,870</u>	<u>\$122,280</u>
既得給付	<u>\$ 73,158</u>	<u>\$ 65,248</u>

(三) 精算假設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1.3%	1.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	1.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 報酬率	1.3%	1.5%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準備金金額	<u>\$ 1,377</u>	<u>\$ 1,412</u>
(五) 由退休準備金支付金額	<u>\$21,840</u>	<u>\$10,569</u>
(六) 現金支付退休員工金額	<u>\$ -</u>	<u>\$ -</u>

十六、母公司股東權益

預收股本

係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為普通股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底尚未辦理變更登記之金額，業於一〇一年一月轉列至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發行股票溢價、庫藏股票交易、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產生之溢價及因員工放棄認購新股之已失效認股權）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撥充股本或發放現金股利予股東，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另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惟其餘額已達股本總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截止提存。
- (二) 依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三) 當年度如尚有盈餘，再提撥餘額 3%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 2% ~ 3% 為員工紅利。
- (四) 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因應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需求外，現金股利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和之 50% 為原則。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1,334 千元及 4,376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002 千元及 6,563 千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按稅後盈餘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分別以 2%~3% 及 3%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予股東。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四月及一〇〇年六月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5,398	\$ 6,658		
現金股利	200,175	52,200	\$ 1.1	\$ 0.3

上述股東會決議通過員工紅利（採現金方式發放）及董監事酬勞之分配案如下：

	<u>一〇〇年度</u>	<u>九十九年度</u>
員工分紅	\$ 4,572	\$ 1,198
董監酬勞	6,857	1,797

上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九十九年度與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尚無差異，一〇〇年度與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一〇二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擬議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7,058	
現金股利	48,337	\$ 0.28

有關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庫藏股票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一〇一年第四季自公開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2,658 千股，預計未來辦理註銷。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且買回庫藏股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庫藏股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十八、所得稅

帳列合併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損益表列示之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一〇一年度</u>	<u>一〇〇年度</u>
合併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4,237	\$ 52,66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出售土地利益	(\$ 9,596)	\$ -
可轉債利息攤銷及評價 損失	4,080	3,055
其他	(70)	202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回升利益)	(1,384)	2,056
已實現集塵灰處理費	(18,347)	(1,649)
未實現退休金	2,374	1,953
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淨額	222	(3,130)
其他	1,917	1,554
當年度認列虧損扣抵利益	8,049	-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	(1,476)
當年度抵用之虧損扣抵	-	(41,83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2,841</u>	<u>772</u>
當年度所得稅	<u>4,323</u>	<u>14,16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3,118	(407)
虧損扣抵	(8,049)	41,793
小計	<u>5,069</u>	<u>41,386</u>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91</u>	<u>241</u>
所得稅費用	<u>\$ 9,483</u>	<u>\$ 55,794</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未實現集塵灰處理費	\$ 9,325	\$ 7,437
虧損扣抵	8,049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174	4,558
其他	992	429
	<u>21,540</u>	<u>12,424</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		
未實現集塵灰處理費	\$ 6,261	\$ 26,496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13,323	11,957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12,061)	(13,723)
未提撥退休金數	8,958	6,584
其他	2,014	-
	<u>18,495</u>	<u>31,314</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40,035</u>	<u>\$43,738</u>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	<u>632,129</u>	<u>787,118</u>
	<u>\$ 632,129</u>	<u>\$ 787,118</u>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67,275 千元及 338,358 千元。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2.53% (預計) 及 39.08% (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國外股東僅能就已實際繳納之未分配盈餘課徵 10% 稅額部分計算抵繳金額，用以抵減股利分配之扣繳稅額。

十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			一〇〇年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其他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其他
用人費用						
薪資	\$ 203,566	\$ 73,606	\$ -	\$ 191,545	\$ 76,355	\$ -
退休金	19,755	6,131	-	16,810	5,225	-
員工保險費	<u>20,778</u>	<u>6,873</u>	-	<u>18,157</u>	<u>6,052</u>	-
	<u>\$ 244,099</u>	<u>\$ 86,610</u>	<u>\$ -</u>	<u>\$ 226,512</u>	<u>\$ 87,632</u>	<u>\$ -</u>
折舊	\$ 200,909	\$ 10,971	\$ 20	\$ 186,506	\$ 10,184	\$ 41
攤銷	15,307	264	-	14,201	80	-

二十、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每股盈餘

一〇一一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若以如果轉換法計算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將具反稀釋效果，是以僅將一〇〇年度之潛在普通股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0.44</u>	<u>\$ 0.39</u>	<u>\$ 1.77</u>	<u>\$ 1.45</u>
稀釋每股盈餘	<u>\$ 0.44</u>	<u>\$ 0.39</u>	<u>\$ 1.53</u>	<u>\$ 1.27</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分子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 80,252	\$ 70,584	\$ 309,771	\$ 253,97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	-	15,861	15,86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80,252</u>	<u>\$ 70,584</u>	<u>\$ 325,632</u>	<u>\$ 269,838</u>

分母－股數（千股）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174,000	174,000
加：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之加權平均股數	7,977	1,110
減：庫藏股增加之加權平均股數	(97)	-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股數	181,880	175,110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員工分紅	422	377
可轉換公司債	-	37,38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股數	<u>182,302</u>	<u>212,868</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

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51,013	\$ 51,013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760		95,760	
存出保證金	2,134	2,134	2,551	2,551
<u>負債</u>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48,480	652,016	637,099	641,239
存入保證金	4,210	4,210	10	10
<u>衍生性金融商品—本國</u>				
<u>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	-	111	111
<u>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及賣回權	27,910	27,910	15,290	15,290
遠期外匯合約	1,291	1,291	97	97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因為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應付公司債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其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存出（入）保證金以現金存出（入），並無確定之收付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及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27,157** 千元及 **29,361** 千元；以公開報價直接決定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559** 千元及 **0** 千元。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748,450** 千元及 **736,992** 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金融資產分別為 **118,244** 千元及 **85,125**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278,776** 千元及 **834,239** 千元。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產生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522** 千元及 **538** 千元，利息費用（含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34,747** 千元及 **30,637** 千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作預購(售)美元之遠期外匯合約係用以降低持有美金貨幣性金融商品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外幣金融商品等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此外，倘若美金升(貶)值1%，其一〇一年底美元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將上升(下降)約**7,204**千元。另子公司持有之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具市場價格風險，倘若基金淨值或股價每單位增(減)1元，將使公平價值上升(下降)**3,817**千元。

本公司發行之公司債係固定利率計息，受市場利率變動而影響公平價值，惟本公司估計市場利率變動對公平價值有影響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109,586**千元之應收帳款(佔年底應收帳款總額**11%**)係顯著集中於某一客戶；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無顯著集中若干客戶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五所述，本公司已與往來銀行簽訂額度**13**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用以償還部份短期銀行借款並改善財務結構，是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

以支應，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基金受益憑證及股票均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故不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95,760**千元並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商品，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若市場利率提高**1%**，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淨現金流出分別增加**21,605**千元及**7,491**千元。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之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台灣鋼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鋼聯)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黃滄海	本公司之董事長
明耀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明耀鋼鐵)	該公司之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及本公司董事

(二) 重大交易事項及餘額

1. 集塵灰處理費用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支付台灣鋼聯集塵灰處理費(帳列製造費用)，分別為**42,649**千元及**27,981**千元，各佔該年度製造費用**1.44%**及**1.00%**。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應付集塵灰處理費分別為**7,805**千元及**6,512**千元，各佔該年底應付票據**2.52%**及**1.99%**。

本公司與台灣鋼聯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支付，均依一般條件為之。

2. 保證

短期借款係由董事長黃滄海提供連帶保證。

3. 進貨

本公司向明耀鋼鐵進貨係購買物料，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進貨金額分別為10,165千元及11,074千元，各佔該年度物料進貨金額0.74%及0.69%。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應付款項分別為1,053千元及2,170千元，各佔該年底應付款項0.15%及0.34%。

本公司與明耀鋼鐵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支付，均依一般條件為之。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資	\$ 22,840	\$ 21,974
獎金	2,355	2,186
紅利	38	158
	<u>\$ 25,233</u>	<u>\$ 24,318</u>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短期借款信用額度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帳面價值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		
土地(含重估增值)	\$ 1,114,255	\$ 1,114,255
房屋及建築	<u>59,226</u>	<u>239,671</u>
	<u>1,173,481</u>	<u>1,353,926</u>
閒置資產(含重估增值)	<u>-</u>	<u>84,228</u>
	<u>\$ 1,173,481</u>	<u>\$ 1,438,154</u>

二四、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重大之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設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1,170,774千元；因銷貨而提出之保證票據17,123千元。

- (二) 本公司將集塵灰輸出境外處理而由兆豐銀行開立保證函予行政院環保署，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為 **56,400** 千元。
- (三) 本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底為購置資產及設備維護而與廠商簽訂之合約金額為 **135,301** 千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 **37,315** 千元（列入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 (四) 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參閱附註五。
- (五) 本公司尚未履約之進貨承諾計有 **1,486,235** 千元，屬不可撤銷採購合約，經評估從該合約預期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將高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尚無進貨合約損失情形。
- (六) 本公司某離職經理人委託律師向本公司請求支付退休金等相關報酬，本公司經參考律師意見認為本公司對該等請求尚無支付義務，經協商後截至本財務報告提出日止尚未有進一步請求或提起法律行動。

二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十一月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票，截至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一日（買回股份截止日），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計 **9,344** 千股，買回成本 **105,778** 千元，並訂定一〇二年三月十八日為減資基準日。
- (二) 依財務報告附註十四(一)10.及(二)9.規定之可轉換公司債賣回基準日，截至財務報告提出日止計有面額 **659,600** 千元之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賣回金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計 **682,062** 千元。
- (三) 為改善財務結構暨充實中期營運週轉所需資金，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十二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主辦銀行）等六家銀行簽訂額度 **13** 億元之五年期聯合授信合約，由本公司提供若干不動產作為擔保，並由董事長黃滄海提供連帶保證。

截至本財務報告提出日止，本公司已動用全數額度 **13** 億元，主要用以償還短期銀行借款及支應前述(二)可轉債持有人行使賣回權。

上述聯合授信合約除相關規定外，本公司承諾於借款期間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00%**。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 倍。
4. 每股淨值不得低於 **15.39** 元或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28** 億元。

前述各款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核閱簽證之半年度及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每半年檢視一次（年度財務報表受檢日為每年四月三十日、半年度財務報表受檢日為每年八月三十一日），依合約約定本公司第一次年度財務報表受檢日為一〇三年四月三十日。

此聯合授信合約尚訂有若干限制如下：

1. 借款人如有經董事會決議之重大投資計畫（投資金額達 **3** 億元或等值外幣以上），須於決議後五日內以書面通知管理銀行。
2. 除一般正常營運所需外，借款人不得變更其主要營業項目或出售、出租、轉讓、出借、設定負擔或以其他方式處分抵押標的物之全部或一部，或借款人以其他方式處分其全部或主要營業資產或營收讓與他人。
3. 除依借款人已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相關規定外，不得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
4. 借款人不得以承擔債務、出具保證書、簽發票據、票據背書、委任保證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之債務負責。但其內容符合借款人已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相關規定者，不在此限。
5. 借款人發生任何違反本授信合約之情事時，不得發放現金股利。
6. 借款人不得以退還現金，或以現金以外財產退還股款之方式減少資本。
7. 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借款人若發生股東往來墊款，應提供經該股東簽署之股東債權居次同意書，同意本授信案未完全清償前，不得償還該股東墊款。惟以該墊款轉增資借款

人者不在此限。

8. 借款人不得與他人合併或分割。但借款人為存續公司且合併結果對其財務、營運狀況無不利影響者，不在此限。
9. 借款人直接或間接持有億昌公司之股份不得低於 **63%**，亦不得將該公司之資產設定擔保或其他負擔予任何第三人。
10. 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借款人除目前已設定擔保之資產外，若提供現有及（或）日後取得之資產設定擔保或其他負擔予他人時，應事前經多數授信銀行決議同意；或在設定擔保或其他負擔與他人時，就相同財產，依相同比例，同時設定擔保物權或其他負擔予管理銀行。但借款人因增購置資產而支付買賣價金，或因資本性支出融資之需要，而就該等資產設定抵押權者，不在此限。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確定承諾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幣	匯率新台幣	原幣	匯率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64	29.09	\$ 13,498	\$ 1,020 30.325 \$ 30,93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167	29.09	266,668	4,217 30.325 127,881
<u>確定承諾</u>				
買入遠匯				
美金	22,000	29.04	638,880	10,000 30.275 302,750
進貨承諾				
美金	38,088	29.04	1,106,066	28,036 30.275 848,794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被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詳附註五；被投資公司則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

二八、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本公司屬鋼筋單一產品專業製造商，主要營運決策者視本公司整體為單一應報導部門，以公司整體資訊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量，另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別主要從事鋼胚、鋼筋之製造銷售及不動產租賃業務，是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將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視為應報導部門。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億昌公司於一〇一年八月三十日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是以僅揭露收購億昌公司後相關之收入、營運結果與資產，並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億昌公司調整及沖銷合計			
一〇一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2,883,129	\$ 11,651	\$ -	\$ 12,894,78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	1,271	(1,271)	-
收入合計	<u>\$ 12,883,129</u>	<u>\$ 12,922</u>	<u>(\$ 1,271)</u>	<u>\$ 12,894,780</u>
部門利益	<u>\$ 234,178</u>	<u>\$ 11,351</u>	<u>\$ -</u>	\$ 245,529
公司一般營業費用				(194,436)
營業淨利				51,09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0,01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7,363)
合併稅前淨利				<u>\$ 83,749</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7,404,508</u>	<u>\$ 462,253</u>	<u>(\$ 183,431)</u>	<u>\$ 7,683,330</u>

(二) 其他部門資訊

	折舊與攤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本公司	\$ 226,381	\$ 211,012	\$ 120,987	\$ 232,132
億昌公司	1,090	-	-	-
	<u>\$ 227,471</u>	<u>\$ 211,012</u>	<u>\$ 120,987</u>	<u>\$ 232,132</u>

除上述之折舊與攤銷費用外，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未有認列減損損失之情事。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	\$ 12,894,780	\$ 14,069,991	\$ 3,524,944	\$ 2,851,493
其他	-	320,386	-	-
	<u>\$ 12,894,780</u>	<u>\$ 14,390,377</u>	<u>\$ 3,524,944</u>	<u>\$ 2,851,49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融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後福利資產以及保險合約產生之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來自外部個別客戶之收入均未有個別達營業收入總額 10% 者。

二九、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〇九九〇〇〇四九四三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主管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目 前	執 行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1.	評估階段：	(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訂定採用 IFRSs 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財務部門		已完成
	◎ 進行員工內部訓練			財務部門		已完成
	◎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之差異			財務部門		已完成
	◎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財務部門		已完成
	◎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財務部門		已完成
	◎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稽核室、資訊室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決定如何依 IFRSs 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財務部門		已完成
	◎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財務部門		已完成
	◎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稽核室、資訊室		已完成
	◎ 進行員工內部訓練			財務部門		已完成
3.	實施階段：	(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資訊室		已完成
	◎ 蒐集資料準備依 IFRSs 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財務部門		已完成
	◎ 依 IFRSs 編製一〇〇一年度財務報表			財務部門		已完成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詳附表六。
2. 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詳附表七。
3. 一〇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詳附表八。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至IFRSs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因轉換採用IFRSs而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189,395**千元依上述規定予以同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於一〇一年第四季處分相關資產後，即依原提列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計**32,926**千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採用IFRSs而產生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156,469**千元及**189,395**千元。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建立IFRSs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IFRSs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認定成本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轉換至IFRSs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相關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項下，並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可能因管理階層經其他考量及評估後而改變，故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影響已併入「6.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另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故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業依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21,540 千元及 12,424 千元。

(2)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總額表達，分別調增 **12,079** 千元及 **13,942** 千元。

(3)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轉換至 **IFRSs** 後，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投資性不動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1,095,295** 千元；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568** 千元。

(4) 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設備款列為預付款項，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非流動資

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金額分別為 56,691 千元及 18,415 千元。

(5)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

另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不允許直接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精算損益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而須採用緩衝區法認列。採用緩衝區法認列精算損益時，應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來自於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係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將差額於轉換日直接認列於保留盈餘中，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分別迴轉遞延退休金成本 8,807 千元及 13,215 千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分別迴轉 65,045 千元及 58,376 千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增 20,594 千元及 22,594 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增 4,998 千元及 6,087 千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減 89,448 千元及 88,098 千元。另一〇一年度所得稅費用及退休金費用分別調增 1,611 千元及調減 9,477 千元。

(6) 庫藏股票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庫藏股票表達於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轉換為 IFRSs 後應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7) 土地增值稅準備及未實現重估增值

如前述(二) 5.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計算重估增值土地之處分損益時，資產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須自帳上減除；轉換至 IFRSs 後，重估增值則不得透過損益計入處分資產損益，而係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稅額，列為土地增值稅準備。轉換至 IFRSs 後，此項不動產重估價導致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不同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應表達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第四季處分相關資產後，已如前述(二) 4.說明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2,926 千元至保留盈餘，並同額調減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利益；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244,567 千元及 277,493 千元；相關之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274,641 千元及 105,165 千元。

(8)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分別為 **13,333** 千元及 **13,044** 千元。

(9) 取得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是否超過收購成本之會計處理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收購成本，其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列為非常利益。轉換至 **IFRSs** 後，負商譽於投資當年度，收購公司應先重新評價公允價值及收購成本，若有差額應認列為當年度投資利益中，不列入非常利益。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因收購時所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大於收購成本而調增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認列廉價購買利益金額為 **13,132** 千元。

(10) 企業合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因收購子公司所產生之少數股權，係以被收購公司之帳面價值衡量；轉換至 **IFRSs** 後，則以公允價值或以被收購公司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被收購公司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分別調增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非控制權益 **286,704** 千元及 **302,365** 千元；調減遞延所得稅負債 **15,661** 千元。

(11) 當期所得稅資產／負債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所得稅相關資產負債科目依其性質分別帳列應收退稅款、預付稅款及應付稅款。依配合轉換至 **IFRSs** 修訂之證券發行人

財務報告編製規定，應表達於當期所得稅資產／負債。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規定將應收退稅款 **4,691** 千元及 **0** 千元；應付所得稅 **1,688** 千元及 **14,114** 千元重分類至當期所得稅資產／負債。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本公司	股票							
	億昌公司	具實質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935,255	\$ 658,197	63.05	\$ 155,434	依每股淨值計算(註1)
	台灣鋼聯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41,053	89,760	9.84	123,289	依每股淨值計算(註2)
	小港倉儲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6,560	6,000	4.44	5,466	依每股淨值計算(註2)
					<u>\$ 753,957</u>		<u>\$ 284,189</u>	
億昌公司	股票—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2,439	\$ 340		\$ 340	
	股票—特別股							
	中國鋼鐵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395		395	
						<u>\$ 735</u>	<u>\$ 735</u>	
	受益憑證							
	永豐全球債券組合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33,222	\$ 22,751		\$ 22,751	
永豐全球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06,534	7,511		7,511		
摩根投信總收益組合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31,680	10,098		10,098		
摩根投信環球企業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304	9,918		9,918		
					<u>\$ 50,278</u>		<u>\$ 50,278</u>	

註1：帳面價值與依持股比例計算之股權淨值差異，係取得基準日被投資公司資產負債帳面價值與公平價值之差異。

註2：係依據該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結報表列示。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		
本公司	股票 億昌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億昌公司若干股東	子公司	-	\$ -	6,935,255	\$ 651,914	-	\$ -	\$ -	\$ -	6,935,255	\$ 658,197

註：係包含本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收購日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收益 6,283 千元。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利益	交易對象	與公司之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屏東縣枋寮鄉屏南段 60-1、61、62、63、64、87、88、89、90、91-1、94-2 等地號之土地	101年6月4日 (簽約日)	78年至86年間 陸續取得	\$ 92,962	\$ 110,221	於本財務報告提出日前已收取全數價款 110,221 千元。	\$ 56,448 (註)	個人共 2 戶	與本公司非為關係人	出售閒置資產以提高財務經營績效。	依土地公告現值並經雙方議定之。	完成合格土壤檢測並騰空土地

註：係包含相關增值稅準備及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利益分別為 6,263 千元及 32,926 千元。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收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億昌公司	台灣	不動產租賃	\$ 651,914	\$ -	6,935,255	63.05	\$ 658,197	\$ 10,611	\$ 6,283 (註)	子公司

註：係本期依權益法認列收購日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收益。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註 3)			佔合併總營業 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一〇一年度							
0	本公司	億昌公司	1	租金支出	\$ 1,271	依租約議定金額	-
			1	存出保證金	750	依租約議定金額	-
			1	行政服務費收入	500	依合約議定金額	-
1	億昌公司	本公司	2	租金收入	1,271	依租約議定金額	-
			2	存入保證金	750	依租約議定金額	-
			2	行政服務費支出	500	依合約議定金額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一) 母公司填 0。

(二)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一) 母公司對子公司：1。

(二) 子公司對母公司：2。

(三) 子公司對子公司：3。

註 3： 母子公司間交易往來情形，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之。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負				債				及				東				權				益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	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	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	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	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現金		\$ 143,012	\$ -	\$ -	\$ 143,012	現金及銀行存款		\$ 834,239	\$ -	\$ -	\$ 834,239	短期借款		\$ 834,239			\$ 834,239	短期借款		\$ 834,239			\$ 834,239	短期借款		\$ 834,239			\$ 834,23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1	-	-	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893	-	-	99,893	應付短期票券		-	-	-	99,893	應付短期票券		-	-	-	99,893	應付短期票券		-	-	-	99,893		
產一流動						資產		15,387	-	-	15,38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15,3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15,3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15,387		
應收票據—淨額		55,016	-	-	55,016	應收票據—淨額		327,617	-	-	327,617	債一流動		-	-	-	327,617	應付票據		-	-	-	327,617	應付票據		-	-	-	327,617		
應收帳款—淨額		1,269,869	-	-	1,269,869	應收帳款—淨額		304,761	-	-	304,761	應付帳款		-	-	-	304,761	應付帳款		-	-	-	304,761	應付帳款		-	-	-	304,761		
其他應收款		158	-	-	158	其他應收款		14,114	-	-	14,114	應付所得稅		-	-	-	14,114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14,114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	14,114		
存貨		1,722,610	-	-	1,722,610	存貨		192,442	-	-	192,442	應付費用		-	-	-	192,442	其他應付款		-	-	-	192,442	其他應付款		-	-	-	192,442		
預付款項		50,731	-	-	50,731	預付款項		109,161	-	-	109,161	預收款項		-	-	-	109,161	預收款項		-	-	-	109,161	預收款項		-	-	-	109,16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2,424	(12,424)	-	-	-	(1)	其他流動負債		23,615	-	-	23,615	其他流動負債		-	-	-	23,615	其他流動負債		-	-	-	23,615	其他流動負債		-	-	-	23,615
其他流動資產		4,579	-	-	4,579	其他流動資產		1,921,229	-	-	1,921,229	流動負債合計		-	-	-	1,921,229	流動負債合計		-	-	-	1,921,229	流動負債合計		-	-	-	1,921,229		
流動資產合計		3,258,510	(12,424)	-	3,246,086	流動資產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760	-	-	95,76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長期及其他負債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						應付公司債		637,099	-	-	637,099	應付公司債		-	-	-	637,099	應付公司債		-	-	-	637,099		
固定資產成本		5,305,396	58,533	-	5,363,9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	(3)及(8)	105,165	(105,165)	-	-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165	-	-	-	-	負債準備		-	-	-	-	負債準備		-	-	-	-	
重估增值		372,748	39,189	-	411,937	重估增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155,862	-	-	-	應付處理集塵灰準備		155,862	-	-	155,862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	155,862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	155,862		
累計折舊		(2,952,520)	(110)	-	(2,952,630)	累計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122,280	-	-	22,59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2,280	-	-	144,874	存入保證金		-	-	-	10	存入保證金		-	-	-	1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8,415	(18,415)	-	-	未完工程	(4)	10	-	-	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	-	-	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119,1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119,107		
固定資產淨額		2,744,039	79,197	-	2,823,2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4)	1,020,416	13,942	22,594	1,056,952	長期及其他負債合計		1,020,416	13,942	22,594	1,056,952	負債總計		-	-	-	2,978,181	負債總計		-	-	-	2,978,181		
遞延退休金成本		13,215	-	(13,215)	-	-	(5)	負債合計		2,941,645	13,942	22,594	2,978,181	負債合計		2,941,645	13,942	22,594	2,978,181	負債合計		2,941,645	13,942	22,594	2,978,181	負債合計		2,941,645	13,942	22,594	2,978,181
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閒置資產		84,568	(84,568)	-	-	-	(3)	普通股股本		1,819,769	-	-	1,819,769	普通股股本		1,819,769	-	-	1,819,769	普通股股本		1,819,769	-	-	1,819,769	普通股股本		1,819,769	-	-	1,819,769
-		-	18,415	-	18,415	預付設備款	(4)	280,194	-	-	280,194	資本公積		280,194	-	-	280,194	資本公積		-	-	-	280,194	資本公積		-	-	-	280,194		
存出保證金		2,551	-	-	2,551	存出保證金	(4)	992,118	277,493	(88,098)	1,181,513	保留盈餘		992,118	277,493	(88,098)	1,181,513	保留盈餘		-	-	-	1,181,513	保留盈餘		-	-	-	1,181,513		
遞延費用		13,044	(13,044)	-	-	-	(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58,376)	-	58,376	-	其他權益合計		-	-	-	-	其他權益合計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1,314	26,366	6,087	63,76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及(5)	未實現重估增值		277,493	(277,493)	-	-	未實現重估增值		277,493	(277,493)	-	-	其他權益合計		-	-	-	-	其他權益合計		-	-	-	-
其他資產—其他		9,842	-	-	9,84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淨額		219,117	(277,493)	58,376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淨額		219,117	(277,493)	58,376	-	其他權益合計		-	-	-	-	其他權益合計		-	-	-	-
其他資產合計		141,319	(52,831)	6,087	94,575	其他資產合計		股東權益合計		3,311,198	-	(29,722)	3,281,476	股東權益合計		3,311,198	-	(29,722)	3,281,476	股東權益合計		3,311,198	-	(29,722)	3,281,476	股東權益合計		3,311,198	-	(29,722)	3,281,476
資產總計		\$ 6,252,843	\$ 13,942	(\$ 7,128)	\$ 6,259,657	資產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252,843	\$ 13,942	(\$ 7,128)	\$ 6,259,65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252,843	\$ 13,942	(\$ 7,128)	\$ 6,259,65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252,843	\$ 13,942	(\$ 7,128)	\$ 6,259,65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252,843	\$ 13,942	(\$ 7,128)	\$ 6,259,657

註 1：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二九項下(二) 6.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註 2：參閱附註二九項下(二) 4.說明。

註 3：配合財務報表編製準則，將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合併，並統稱其他應付款。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 185,018	\$ -	\$ -	\$ 185,018	短期借款	\$ 2,278,776	\$ -	\$ -	\$ 2,278,77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1,013	-	-	51,013	應付短期票券	99,970	-	-	99,970
資產一流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9,201	-	-	29,201
應收票據一淨額	45,781	-	-	45,781	債一流動				
應收帳款一淨額	958,314	-	-	958,314	應付票據	310,378	-	-	310,378
應收退稅款	6,125	(4,691)	-	1,434	應付帳款	371,307	-	-	371,307
-	-	4,691	-	4,691	應付所得稅	1,688	-	-	1,688
其他應收款	22,900	-	-	22,900	應付費用	194,243	-	-	194,243
存 貨	2,672,144	-	-	2,672,144	預收款項	73,411	-	-	73,411
預付款項	68,984	-	-	68,984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648,480	-	-	648,480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	21,540	(21,540)	-	-	其他流動負債	14,811	-	-	14,811
其他流動資產	1,371	-	-	1,371	流動負債合計	4,022,265	-	-	4,022,265
流動資產合計	4,033,190	(21,540)	-	4,011,650	非流動負債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760	-	-	95,760	長期及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土地增值稅準備	274,641	(274,641)	-	-
固定資產成本	6,201,950	(1,082,867)	299,836	5,418,919	應付處理集塵灰準備	36,830	-	-	36,830
重估增值	372,748	-	-	372,74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9,870	-	20,594	160,464
累計折舊	(3,125,402)	905	-	(3,124,497)	存入保證金	4,210	-	-	4,21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6,691	(56,691)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86,720	(15,661)	271,059
固定資產淨額	3,505,987	(1,138,653)	299,836	2,667,170	長期及其他負債合計	455,551	12,079	4,933	472,563
遞延退休金成本	8,807	-	(8,807)	-	負債合計	4,477,816	12,079	4,933	4,494,828
-	-	1,095,295	-	1,095,295	母公司股東權益				
其他資產					普通股股本	1,819,769	-	-	1,819,769
存出保證金	2,134	-	-	2,134	資本公積	280,194	-	-	280,194
遞延費用	13,333	(13,333)	-	-	保留盈餘	862,527	244,567	(76,316)	1,030,778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	18,495	33,619	4,998	57,11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資產一其他	5,624	-	-	5,62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	(65,045)	-	65,045	-
其他資產合計	39,586	76,977	4,998	121,561	失	-	-	-	-
資產總計	\$ 7,683,330	\$ 12,079	\$ 296,027	\$ 7,991,436	未實現重估增值	244,567	(244,567)	-	-
					庫藏股票	(27,598)	-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51,924	(216,969)	65,045	-
					-	(27,598)	-	(27,598)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114,414	-	(11,271)	3,103,143
					少數股權	91,100	-	302,365	393,465
					股東權益合計	3,205,514	-	291,094	3,496,60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683,330	\$ 12,079	\$ 296,027	\$ 7,991,436

註 1：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二九項下(二) 6.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註 2：參閱附註二九項下(二) 4.說明。

註 3：配合財務報表編製準則，將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合併，並統稱其他應付款。

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民國一〇一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註)
項 目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	\$ -	\$ 12,894,780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	(7,731)	12,641,520	營業成本 (5)
營業毛利	-	7,731	253,260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	(378)	111,564	行銷費用 (5)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174)	79,411	管理費用 (5)
研究發展費用	-	(194)	1,715	研究發展費用 (5)
合 計	-	(1,746)	192,690	合 計
營業淨利	-	9,477	60,570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	-	522	利息收入
-	-	13,132	13,132	廉價購買利益 (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23,7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兌換利益－淨額	-	-	31,154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利益	-	(32,926)	18,6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
什項收入	-	-	13,029	其他收入
合 計	-	(19,794)	100,225	合 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	-	34,319	利息費用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	50,3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什項支出	-	-	2,703	什項支出
合 計	-	-	87,363	合 計
合併稅前淨利	-	(10,317)	73,432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	1,611	11,094	所得稅費用 (5)
合併總淨利	-	(\$11,928)	62,338	合併總淨利
			(11,104)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5)
			1,888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利益 (5)
			(9,21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53,122	本年度綜合淨利總額
合併總淨利歸屬於：				合併總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 70,584		\$ 58,656	母公司股東
少數股權	3,682		3,682	非控制權益
	\$ 74,266		\$ 62,338	
				本年度綜合淨利歸屬於：
			\$ 49,440	母公司股東
			3,682	非控制權益
			\$ 53,122	

註：差異調節項次說明參閱附註二九項下(二) 6.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